**四川省人民医院综合科研大楼施工图审查采购项目**

**采**

**购**

**文**

**件**

**四川省人民医院 招标采购中心**

**2022年10月**

目 录

[第一章 比选邀请 1](#_Toc24065)

[第二章 比选须知 3](#_Toc27785)

[第三章 供应商资格审查及符合性审查 7](#_Toc5333)

[第四章 采购需求 10](#_Toc3642)

[第五章 评分标准 11](#_Toc16738)

[第六章 比选申请文件格式 12](#_Toc10063)

[第七章 合同条款（仅中选后使用） 26](#_Toc7942)

1. **比选邀请**

| **序号** | **应知事项** | **说明和要求** |
| --- | --- | --- |
|  | 采购人 | 四川省人民医院、成都城投置地（集团）有限公司 |
|  | 项目名称 | 四川省人民医院综合科研大楼施工图审查采购项目 |
|  | 项目编号 | CGZX-HQB20224886 |
|  | 采购需求 | 详见比选文件第四章 |
|  | 最高限价 | 含税包干单价限价：1.8元/平米，本项目支付上限：19.19万元。超过单价限价的报价，其比选申请文件作无效处理。 |
|  | 邀请方式 | 🗹公开比选：四川省人民医院官方网站上以公告形式发布；🞎邀请比选：通过书面推荐意见，推荐符合相应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参与本次采购活动 |
|  | 比选保证金 | 不收取 |
|  | 联合体 | 🞎接受 🗹不接受  |
|  | 现场踏勘 | 🞎举行 🗹不举行  |
|  | 答疑会 | 🞎组织 🗹不组织  |
|  | 履约保证金 | 🞎收取 🗹不收取  |
|  | 评审方式 | 🗹**综合评分法**即供应商通过资格审查，且满足比选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综合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本项目的第一中选人，若得分相同则价格低的为中选人，若价格也相同则采取抽签的方式确定；🞎**最低价评审法**即供应商通过资格审查，且所有技术参数要求和商务要求均符合比选要求，评审小组按照有效报价进行详细评审，**有效报价最低**的供应商为本项目的第一中选人，若报价相同则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中选人； |
|  | 比选文件获取方式 | 供应商应通过：四川省人民医院电子招标采购平台（网址http://cg.samsph.com）获取比选文件；本比选文件免费 |
|  | 提交比选申请文件方式 | 🗹线上提交：供应商应通过四川省人民医院电子招标采购平台（网址http://cg.samsph.com）提交比选申请文件；🞎现场提交：1. 比选申请文件应在提交比选申请文件截止时间前送达比选地点；
2. 文件份数：正本1份、副本2份
3. 比选地点：XXXXXXXXX

**注：比选响应文件应在提交比选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提交；****未按方式提交或逾期送达或没有密封的比选申请文件恕不接收** |
|  | 联系方式 | **（1）采购部门：招标采购中心**联系方式：郑老师028-87393463**（2）归口部门：后勤保障部**联系方式：陈老师028-87393727**（3）监督部门：审计部**联系方式：028-87394709**（4）采购平台**：隆道云400 0118 000，接通以后按1 |

1. **比选须知**

| **序号** | **应知事项** | **说明和要求** |
| --- | --- | --- |
|  | 报价 | （1）本比选统一使用人民币报价；（2）报价应是完成比选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是最终用户验收合格后的总价，包含了供应商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即项目包干价 |
|  | 比选申请文件编制要求 | **（1）比选申请文件的格式**比选申请人应仔细阅读本比选文件，按比选文件第六章“比选申请文件格式”进行编制，比选申请人在编制比选申请文件时应使用该章所附格式；该章未规定格式的，由比选申请人根据实际情况自主编制，但不得影响**比选申请文件内容的完整性和有效性**；比选申请人应在“比选申请文件格式”前附文件索引表、目录；**（2）比选申请文件的语言**1.比选人和比选申请人之间的所有函件往来必须使用汉语语言文字。比选申请文件中如附有外文资料，必须逐一对应翻译成中文并加盖比选申请人公章后附在相关外文资料后面，否则，所提供的外文资料将被视为无效材料（说明：比选申请人的法定代表人为外籍人士的，法定代表人的签字和护照除外）；2.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如果出现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为准，如因未翻译而造成的无效，由比选申请人承担；**（3）比选申请文件的签署、盖章**比选申请文件应根据比选文件的要求签署、盖章； |
|  | 评审要求 | （1）采购人将根据实际情况，在评审现场确定是否与供应商进行谈判和磋商；（2）若合格供应商不足两家（不含），将直接与合格的供应商进行谈判和磋商；（3）项目评审当天，供应商应保证比选申请文件中所写明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的联系方式的畅通，并确保其具备与采购人就本项目进行沟通、磋商及在四川省人民医院电子招标采购平台上进行操作等条件；（4）比选当天，供应商应保证比选文件中所写明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的联系方式（手机或邮箱）的畅通，并确保其具备与采购人就本项目进行谈判、磋商及在我单位使用的电子化招采平台上进行操作等条件（在接到通知后的在评审委员会规定时间内未回复做无效处理） |
|  | 货物质量要求 | （1）供应商参选货物均为经检验合格的生产厂家原装全新合格产品，供应商承诺的质量、技术和其他要求，符合国家相关的质量标准和出厂标准并提供产品合格证；（2）若出现质量问题，供应商负责按照采购人要求办理退货并承担因货物质量导致的经济和法律责任；（3）国家或行业主管部门对供应商和采购产品的技术标准、质量标准和资格资质条件等有强制性规定的，应当符合其要求 |
|  | 服务质量要求 | （1）符合本比选文件及采购人承诺的质量、技术和其他要求，符合国家相关的质量标准和出厂标准；（2）国家或行业主管部门对供应商和服务的技术标准和资格资质条件等有强制性规定的，应当符合其要求 |
|  | 知识产权要求 | （1）供应商应保证在本项目中使用的任何技术、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供应商承担所有相关责任。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2）供应商将在比选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或者第三方知识成果的，使用该知识成果后，供应商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资料，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支持，采购人享有使用权（含采购人委托第三方在该项目后续开发的使用权）；（3）如采用供应商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
|  | 医疗耗材时效要求（若涉及） | 根据临床科室使用，对所供医用耗材应备足货源，确保需求。对于我院临时采购计划，应当在指定时间内供货到指定位置。急诊或急救耗材供应商必须保证随时供货，不得因供货不及时影响采购人正常医疗工作 |
|  | 供应商纪律要求 | （1）供应商在采购活动中，不得有任何违法乱纪的行为；（2）若比选申请文件存在虚假响应在评审阶段，评审小组应将该比选申请文件作无效处理，若是中选后发现的，采购人应当取消其中选资格；（3）采购人将对上述行为在其官方网站对相关情况进行通报同时追究其相关法律责任 |
|  | 比选文件澄清、修改 | 采购人在采购期间发出的一切澄清、修改均为比选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
|  | 供应商质疑 | 自本项目采购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结果公告发布之日起1个工作日内通过书面形式或隆道云系统线下提交或线上提交；注：1.供应商质疑不得超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的范围；2.供应商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一次性提出 |
|  | 中选公告 | （1）比选完成后，采购人在系统中发出中选公告；（2）请中选供应商在中选公告发出一个工作日后，联系招标采购中心合同组（028-87394783）并将合同初稿发送至邮箱zbcgzxhtz@med.uestc.edu.cn（3）**若中选人以非正当理由放弃中选，在3年内不得参与本单位的比选申请。** |
|  | 总体说明 | 1. 无论比选结果，供应商的比选申请文件不予撤回，参选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 本比选的第一章、第二章均为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应当符合；
3. “采购人”系指本次组织比选的四川省人民医院；
4. “供应商”“比选申请人”“参选人”获取了比选文件拟参加比选和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及相应服务的供应商；
5. 若采购遇特殊情况，采购人有权终止采购项目；
6. 本比选文件最终解释权归采购人所有
 |

1. **供应商资格审查及符合性审查**

| **资格审查** |
| --- |
| **序号** | **资格审查项** | **通过条件** | **结论** |
| 1 |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1）供应商若为企业法人：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未换证的提供“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2）若为事业法人：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人登记证书”；未换证的提交“事业法人登记证书、组织机构代码证”；（3）若为其他组织：提供“对应主管部门颁发的准许执业证明文件或营业执照”；（4）若为自然人：提供“身份证明材料” |  |
| 2 | **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供应商根据自身情况选择提供其中任意一项：（1）可提供截至比选申请文件提交截止日前两个年度任意一个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复印件（包含审计报告和审计报告中所涉及的财务报表和报表附注）；（2）也可提供截比选申请文件提交截止日前两个年度任意一个年度供应商内部的财务报表复印件（至少包含资产负债表）；（3）也可提供截至提交比选申请文件截止日一年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4）供应商注册时间截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日不足一年的，也可提供工商管理部门备案的公司章程；（5）供应商为个体工商户或自然人时，可提供承诺函 |  |
| 3 |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统一提供承诺函(注：格式见第六章承诺函) |  |
| 4 |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 5 |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 |
| 6 | **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 7 |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 8 |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 9 | **本项目特定资格条件：1.具有国家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施工图审查机构认定书》（其中审查业务范围应包括房屋建筑施工图审查一类）的单位；****2.供应商具有一个自2019年1月1日以来的类似业绩。** | 1.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鲜章。2.提供合同复印件或中标（成交）通知书并加盖供应商鲜章。 |  |

| **符合性审查** |
| --- |
| **序号** | **符合性审查项** | **通过条件** | **结论** |
| 1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1）法定代表人参与：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其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2）授权代表参与：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以及法定代表人和授权代表的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注：格式见第六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以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 |  |
| 2 | **比选文件中实质性要求** | 供应商符合第四章“★”的条款（若涉及） |  |
| 3 | **比选申请文件编制** | 符合比选文件编制的实质性要求；注：比选申请人无需另行提供证明材料 |  |
| 4 | **签字、盖章** | 符合比选文件要求;注：比选申请人无需另行提供证明材料 |  |
| 5 | **报价** | 符合比选文件报价要求;注：比选申请人无需另行提供证明材料 |  |

1.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本项目拟采用公开比选的方式确定一名供应商提供综合科研大楼施工图审查服务。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为总建筑面积106589平方米，拆除现有业务用房，新建综合科研大楼，主要包括手术中心、医技中心、科研中心、停车库及设备用房等，配套建设直升机停机坪等公用附属设施。其中，地上建筑面积77921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28668平方米。

**★二、技术、服务要求**

项目的主要审查内容为初设图纸审查、初设评审会(无需提供正式文件报行政部门）和施工图审查，包括但不限于地质勘察、建筑主体结构工程、装饰、安装、幕墙工程、外水外电、消防工程、人防工程、卫生防疫、室内室外机电系统

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室内精装修工程、总平景观工程（含红线内的市政道路)等相对常规的专业，以及需要审查的变更及专项设计，BIM高层建筑工程及四川省绿色建筑审查，投标人报价时己将上述需要审查的内容综合考虑包含在报价中。

严格按照《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与管理办法及国家、省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关于房屋建筑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的其他相关管理办法和规定的要求开展审查工作。

**★三、商务要求：**

1. 资金支付条款：

（1）初设图纸审核报告经发包人确认后20个工作日内支付至本合同暂定总价20%；

（2）交付审查报告经发包人确认后20个工作日内支付至本合同暂定总价80%；（3）竣工验收合格后20个工作日内支付至本合同暂定总价85%；

（4）本项目结算初审工作完成后20个工作日内支付剩余尾款；

（5）本合同结算价=含税包干单价乘以（《房管局审核的房产实测建筑面积》上的总建筑面积)，竣工结算时若《房管局审核的房产实测建筑面积》上总建筑面积大于106589平方米，则按106589平方米办理结算，若《房管局审核的房产实测建筑面积》上总建筑面积小于106589平方米，则按《房管局审核的房产实测建筑面积》上实际总建筑面积为准办理结算。

暂定合同总价=中标单价×立项批复面积。支付上限：19.19万元。（二）服务地点：成都市青羊区一环路西2段32号四川省人民医院内。

（三）验收标准：提供正式审查合格书及审查报告（纸版五套，电子版一套）。

（四）服务期：合同签订之日起-工程项目竣工结算初审结束。

（五）本项目由四川省人民医院和项目代建单位作为双业主共同发包。

注：本章中带“**★**”的条款为实质性要求，不满足将被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1. **评分标准**

|  |  |  |  |
| --- | --- | --- | --- |
| 评分因素及权重 | 分值 | 评分标准 | 说 明 |
| 报价 | 40 | 以本次最低经评审的为基准价（得满分），报价得分=（基准价/报价）\*40 |  |
| 业绩 | 16 | 1.供应商自2019年1月1日以来具有已完成类似项目业绩的得2分，在此基础上每增加1个加2分，最多得10分。2.项目负责人自2019年1月1日以来具有一个已完成类似项目业绩的得2分，在此基础上每增加1个加1分，最多得6分。同一业绩不能同时得分。 | 以报价单位提供的合同复印件时间（加盖公章）为准 |
| 工作方案及计划 | 25 | 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特点制定项目实施工作方案及计划进行评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工作实施方案②对项目实施的主要制约因素识别③项目进度计划④人员配置及管理计划⑤服务承诺等，以上5项内容齐全，且每项内容完整、逻辑严谨、符合项目及当地实际情况的得25分。每缺少一项扣5分，25分扣完为止；每项内容整体描述存在不完整、前后矛盾、不符合项目实际情况中任何一种情形或其他不足之处的，每有一处扣2分，每一项中最多扣5分，25分扣完为止。（注：其他不足之处是指内容套用或错用、科学原理错误以及不可能实现的夸大情形等。） |  |
| 项目人员配备 | 19 | 1、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具有国家注册建筑工程师高级职称得5分，技术负责人具有国家注册建筑工程师高级职称得5分，此项满分10分。技术负责人与项目负责人不得为同一人。2、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中每有一人具备注册结构工程师或电气注册工程师或岩土注册工程师的得3分，本项最多得9分。 | 以上人员资格提供证书复印件。以上人员证明材料提供投标人近六个月社保证明复印件（加盖鲜章）。 |

1. **比选申请文件格式**

（比选申请封面）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比选申请文件

比选申请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联系方式（移动电话）：

日期： 年 月 日

**一、承诺函**

致四川省人民医院：

本公司 （公司名称）参加 （项目名称）的比选活动，现承诺：

我公司满足关于比选申请人的资格要求，包括（不限于）：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7）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

（8）截止比选时间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渠道信用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未处于政府部门禁止代理政府采购业务处罚期、未在我院禁止参与期内。

**2.我方已认真阅读并接受本项目比选文件的全部实质性要求，如对比选文件有异议，已依法进行维权救济，不存在对比选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比选以求侥幸成交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3.本项目比选有效期为90天

4.响应文件中提供的任何资料和技术、服务、商务等响应承诺情况都是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

5.如本项目比选采购过程中需要提供样品，则我方提供的样品即为成交后将要提供的成交产品，我方对提供样品的性能和质量负责，因样品存在缺陷或者不符合比选文件要求导致未能成交的，我方愿意承担相应不利后果。

6.国家或行业主管部门对采购产品的技术标准、质量标准和资格资质条件等有强制性规定的，我方承诺符合其要求。

7.参加本次采购活动，我方完全同意比选文件“合同分包”、“合同转包”的实质性要求，并承诺严格按照比选文件要求履行。

8.我方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我方承担所有相关责任。除非比选文件特别规定，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如我方在采购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或者第三方知识成果的，使用该知识成果后，我方承诺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资料，并提供无限期支持，采购人享有使用权（含采购人委托第三方在该项目后续开发的使用权）。如我方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非自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报价中已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9.我方自愿按照比选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采购人提供所需货物和服务。

10.一旦我方成交，我方将严格履行采购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11.我方愿意提供贵单位可能另外要求的，与比选报价有关的文件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

**12.我方承诺向贵单位供货的同规格型号同质量等级医用物资为全省最低价，办公用品、装修材料、营养科食材、工会福利等为同时期成都市集团采购最低价。**

本单位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单位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追究法律责任。

比选申请人名称： （盖章）

时间：

**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营业执照)**

**三、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

**四、本项目特定资格条件提供的证明材料**

(......)

（若未涉及，填“无”即可）

**五、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若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参与则提供此页）**

\_\_\_\_\_\_\_\_(姓名）系\_\_\_\_\_\_\_\_\_\_\_\_\_\_\_\_\_\_\_（比选申请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职务：\_\_\_\_\_\_\_\_\_\_\_\_\_,电话：\_\_\_\_\_\_\_\_\_\_\_\_\_\_\_\_\_）。

特此证明。

比选申请人名称： （盖章）

时间：

注：

1.比选申请人为自然人时提供“自然人身份证明材料”。

2.应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材料复印件（提供其在有效期的材料，如居民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3.身份证明材料包括居民身份证或户口本或军官证或护照等。

4.此授权书盖章位置未做强制性要求。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若委托授权代表参与则提供此页）**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 （姓名） 系 （比选申请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 （姓名） 为我院委托代理人，以本单位的名义参加 项目的比选活动。委托代理人在比选活动和评比、谈判以及合同签订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及我公司均予以承认，并全部承担其产生的所有权利和义务。

委托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授权人(法定代表人): （签字）

委托代理人： （签字）

比选申请人名称： （盖章）

时间：

注：1.应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和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明材料复印件（提供其在有效期的材料，如居民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2.身份证明材料包括居民身份证或户口本或军官证或护照等。3.此授权书盖章位置未做强制性要求。

**六、采购需求偏离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需求的要求** | **比选申请文件响应情况** | **偏离情况** | **佐证材料对应申请文件页码** |
|  |  |  |  |  |
|  |  |  |  |  |
|  |  |  |  |  |

填表说明：1.比选申请人必须按采购需求的内容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响应，否则将取消其参选或中选资格并按规定追究其相关责任。2.偏离情况请填写“无偏离”、“正偏离”或“负偏离”。3.需提供的佐证材料，包括但不仅限于(......)等。

比选申请人名称： （盖章）

时间：

**七、评分需要提供的证明材料**

比选申请人应根据评分明细表中评审因素的顺序依次提供证明材料，内容和格式自拟。

（一）暂用评审因素一代替：

(......)

（二）暂用评审因素二代替：

(......)

（三）暂用评审因素三代替：

(......)

**八、报价单**

我单位作为参选人,对此次评审活动中我方所承诺的条款已经完全明确,也深知所承诺的事项和作出的报价可能给我方带来的风险和后果。如果我方在评审活动中有弄虚作假等违法违规行为，以及中选后因报价低或不执行承诺条款而不履约,本单位愿承担一切责任（包括赔偿损失、取消评审及中选资格等），我单位本次报价为：

**注意事项：**

**1.所有报价均用人民币表示。运输、安装、调试、检验、培训、调换、税金和保险等费用以及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费用均应包含在报价中。**

**2.报价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服务内容 | 单价（元/平米） | 备注 |
| 1 |  |  |  |
| 2 |  |  |  |
| 3 |  |  |  |
| .... |  |  |  |
| 报价合计 | 大写： 小写： |

参选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负责人）或授权代表人

（签字或加盖个人名章）：

 年 月 日

1.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材料**

**格式自拟**

**第七章 合同条款（仅中选后使用）**

**（仅供参考，特别提醒：采购合同的签订不得偏离采购文件要约及响应文件承诺的实质性内容）**

合同编号：

签订地点：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采购人（甲方）：四川省人民医院、成都城投置地（集团）有限公司

供应商（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及四川省人民医院 **项目**的相关采购文件，甲方向乙方提供如下服务。详细技术说明及其他有关合同项目的特定信息由合同附件予以说明，合同附件及本项目的相关采购文件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同意就采购事项签订如下条款以兹共同遵守：

* **项目基本情况**
* **合同期限**
* **服务内容与质量标准**

1、乙方按行政主管部门要求进行施工图审查备案，若不能符合备案要求的，乙方有义务无条件修改、补充、重做；

2、XXXX；

* **服务费用及支付方式**
1. **本项目服务费用由以下组成：**

……

1. **服务费支付方式：**

……

* **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或著作权。

* **无产权瑕疵条款**

乙方保证所提供的服务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如有产权瑕疵的，视为乙方违约。乙方应负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损失。

*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有权对合同规定范围内乙方的服务行为进行监督和检查，拥有监管权。有权定期核对乙方提供服务所配备的人员数量。对甲方认为不合理的部分有权下达整改通知书，并要求乙方限期整改。

2、甲方有权依据双方签订的考评办法对乙方提供的服务进行定期考评。当考评结果未达到标准时，有权依据相关办法对乙方进行管理。

3、负责检查监督乙方管理工作的实施及制度的执行情况。

4、根据本合同规定，按时向乙方支付应付服务费用。

5、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甲方承担的其它责任。

*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对本合同规定的委托服务范围内的项目享有管理权及服务义务。

2、根据本合同的规定向甲方收取相关服务费用，并有权在本项目管理范围内管理及合理使用。

3、及时向甲方通告本项目服务范围内有关服务的重大事项，及时配合处理投诉。

4、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有关部门的指导，接受甲方的监督。

5、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乙方承担的其它责任。

* **违约责任**

1、甲乙双方必须遵守本合同并执行合同中的各项规定，保证本合同的正常履行。

2、如因乙方工作人员在履行职务过程中的的疏忽、失职、过错等故意或者过失原因给甲方造成损失或侵害，包括但不限于甲方本身的财产损失、由此而导致的甲方对任何第三方的法律责任等，乙方对此均应承担全部的赔偿责任。

*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XX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 **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

合同履行期间,若双方发生争议，可协商或由有关部门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向四川省成都市青羊区人民法院起诉。

* **合同文件构成**

1、本采购合同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合同的各项文件应互相解释，互为说明。

（1）合同协议书；（2）中标通知书（如果有）；（3）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如果有）；（4）招标文件（或比选文件）；（5）投标文件（或响应文件）；（6）其他合同文件。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 **合同生效及其他**

1、如有未尽事宜，由双方依法订立补充合同。补充合同、附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合同一式 份，自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甲方 份，乙方 份。

甲方：四川省人民医院 (盖章) 乙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地 址： 地 址：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甲方：成都城投置地（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地 址：

开户银行：

账号：

电 话：

传 真：

签约日期：XX年XX月XX日 签约日期：XX年XX月XX日

**注：以上合同条款采购人与成交人签订合同时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修改或重新起草合同条款。**

**廉洁购销协议**

甲方：四川省人民医院

乙方：

为进一步加强廉政建设,预防医药购销领域不正之风,我院与供应商签订如下协议,共同遵守:

一、甲方工作人员不得利用职务和招投标等工作之便,暗示、索要和收受供应商任何形式的财物、提成、回扣等一切不正当利益。

二、甲方工作人员严格执行国家及我院的采购管理制度，如有违反,一经查实,按有关规定严肃处理并追究相关人员责任。

三、乙方及其代理人承诺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行业规范向甲方提供学术推广、技术咨询活动，上述活动不与甲方的采购行为挂钩。乙方不得在甲方医疗服务区域内从事任何形式的商业促销、宣传推广活动。

四、乙方及其代理人不得以宣传费、赞助费、科研费、劳务费、咨询费、佣金、学术活动、外出考察等名义，或者以报销各种费用等变相给付财物的形式，获得业务或保持业务。

五、乙方承诺以自身名义与甲方开展合同约定范围的业务合作并依法独立承担法律责任。乙方不得擅自转委托其他服务商或者采取出租出借经营许可证、允许挂靠经营等方式变相转委托其他服务商履行合同中权利、义务。

六、乙方必须承诺向我院供货的同规格型号同质量等级医用物资为全省最低价，办公用品、装修材料、营养科食材、工会福利等为同时期成都市集团采购最低价。

七、乙方违反上述承诺者，甲方单方面终止合作协议，并依法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八、本协议一式三份,归口管理部门、供应商、招标采购中心各执一份。

举报受理部门：审计部

举报电话：87393203

举报邮箱：scsyjsc@163.com

甲方：四川省人民医院(盖章) 乙方：供应单位(盖章)

甲方代表签字： 乙方代表签字:

年 月 日